

[第二卷]

青灯

叶文玲 著

叶文玲
文集

美是文学的生命

作家出版社

叶文玲



叶文玲
文集

〔第二卷〕

青灯

叶文玲 著

作家出版社





叶文玲简介

叶文玲，女，1942年11月生于浙江省台州市玉环县楚门镇，是中国当代文坛的著名作家。

1958年发表处女作，从此走上文坛，后以短篇小说《心香》名闻遐迩。她恪守“美是文学的生命”的宗旨，孜孜于真善美的追求，同时致力于散文创作，收获颇丰。至今已有一千多万字共五十二本作品集及一部十六卷本文集出版；代表作有长篇小说《无尽人生》三部曲、长篇历史小说《秋瑾》、传记文学《敦煌守护神——常书鸿》；小说集有《心香》《浪漫的黄昏》等；散文集有《灵魂的伊甸园》《永远的诱惑》《枕上诗篇》等多种。

其作品曾获海内外多种奖项——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纽约国际文化艺术中心所颁的“中国文学创作杰出成就奖”，浙江省人民政府所颁的“鲁迅文艺奖——突出成就奖”及数十种省部级奖项等等。

现为浙江省作家协会名誉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主席团委员，曾为第六、七、八、十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主席团委员）。

因为其文学成就和社会影响，被聘为浙江大学、浙江传媒学院、洛阳师院等大学的兼职教授。1999年，叶文玲捐赠稿费，在浙大设立“新叶文学奖”。

为表彰叶文玲在文学上的巨大成就，浙江省台州市在台州市图书馆内专门辟有“叶文玲文学馆”；她的家乡——玉环县楚门镇，也专门设立了“文玲书院”。

目 录

青 灯	001
小溪九道弯	061
浪漫的黄昏	127
晚 雪	181
凌水仙	224
三眼坟	272
海 角	323
尖顶楼	401
夜行船	436

青 灯

是天意还是人缘？

她和他，真是天地之差，霄壤之别；他是一县之尊，百姓的父母官；而她呢，颠过来倒过去，哪种类型都排不上——从工农兵学商范围讲，都不是她的身份；在“地富反坏”堆里猜，也不沾她的边。

那么，她算个什么人呢？

世事偏偏就怪：他和她、他和她的一家，偏偏有这样的“缘分”……

且莫说到了黄昏，这一天就过去了；意外的事，在黄昏也会发生。

用不着迈出门槛去望已经落山了的日头，用不着从断了两根铁棍子的窗户眼里去盯小河对岸那一溜装了路灯的电线杆，只要看看锅灶脚边那一抹昏黄的影子，她就知道：又到掌灯时分了。

锅盖边“啞”一声，蹿出一股乳白色的蒸汽，她立即松了手中的风箱拉手，“咕——哇！”一声，风箱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停止了。

真怪呵！这风箱一拉开，一停手，总要发出这一声：“咕——哇！”听起来，就像人的叹息“苦——哇！”又钻心，又揪心。呵，难道是自己上了年纪，耳朵出了毛病么？不不，明明是这样嘛：“苦——哇！”分明就是人在沉重地呻吟、叹息！……不，不，人是不会这样叹息的，要叹气的人，通常只是慢慢地把胸中的闷气、心里的苦楚轻轻地吁出来的，那么，这声音……对了，早年来镇上唱戏的“的笃班”演的戏文中，只有那些苦女子一上场，用

长袖掩面，摇着头，颤着声，才会叫出这一声令人心碎的“苦——哇！”……

呵，都什么年纪了，居然有兴致想得起这些事！真是背时昏头了……她微微摇了一下头，一丝淡淡的自嘲的苦笑，立即浮现在嘴角。

左手停了拉风箱，右手就习惯地抄起了火叉，去拨那灶膛中的余烬。两根没燃完的柴枝毕毕剥剥地烧着了，霎时间，一团耀眼的红火又照亮了她的脸庞，把她的头影投射在已经被烟火熏得黑黄的墙壁上，就像一张线条不太分明的剪纸，轮廓模模糊糊。

模糊的头影只是刹那间的图像，实际上，这是一张五官清晰十分耐看的脸庞。严峻的时光老人，总爱板着脸孔，伸着冷冰冰的长指甲，在那些他认为已经活过一些年岁的人的额头、眼角，无情地划下一道道纹路，以示自己的公正。不过，这种“公正”，却在她的身上，没有得到应有的体现。是的，她是四十七八的人了，那椭圆形的脸颊却仍然十分光润、嫩腴；端正的鼻梁就像用笔勾出来的，高而秀挺；薄薄的单眼皮在这个年纪更加显示出优越性：无皱无褶，把那双细长的、瞳仁很黑的眼睛包衬得分外温婉动人，尽管那幽幽的眼神显得有点郁悒，但是愁楚的神情出现在历经风霜却又十分生动的容貌上，就格外使人惊叹，使人更加生出一种怜慕之情。

哦，惊叹也好，怜慕也罢，她自己则是连一般女人常有的照镜梳头的心思都没有的。自从那面印着福禄寿花的镜子在“破四旧”中摔得粉碎后，这些年来，她就再也没有想过要去添买一面镜子，这，固然是没有钱，没有这份闲钱；更主要的是没有心，没有这份闲心。十一年前，生活中所有的欢乐和希望，都像那架亮晶晶的镜子一样，骤然破碎了。一个一夜之间做了寡妇、一个从此以后要独撑门户抚育三个儿女的母亲，还有什么当窗理云鬓的心思，还有什么顾影自怜的闲情呵！

柴枝终于燃尽了，锅盖里那股上升的蒸汽也渐渐显得无力而微弱了，摇摇曳曳地成了缕缕游丝……水刚滚，锅里那一半掺着番薯丝的稀饭肯定还不太黏糊，可是，她却不舍得再添柴火了，眼下的柴火，就连这半干不干的松柴梗，都要七八分一斤哩！那天上镇赶集时，她费了多少口舌，问过来问过去，直到快散集时，才以每斤少五厘的钱买下了这半担松柴！每次做饭，真是恨不得一根一根数着烧。唉，这么贵的柴火，一根一根烧着，真像燃着自己的头发丝那样叫人心疼。是的，就是为了省一把柴火，她才用提前熄火、久久地闷的办法来对付这必不可少的一日三餐呵！

不烧火了，她却仍旧坐在烧火凳上不想起身，拂了拂落在膝头的柴灰，她又茫然地看着这些落地的灰尘……哦，柴灰中夹杂着不少麻屑。这些麻屑，是她做饭前的劳动印记——迎着灶屋门放着的、用脚蹬用手捻的木轮木架的纺麻车，就是维系她一家四口衣食的“工作母机”呵！

她痴痴地想，可是怎么也想不通……是的，莫不是上苍还在恼恨她这个叛逆？要不，为什么时隔二三十年了，还在生着法儿惩罚她呵？那观音菩萨难道真是法力无边的么？你看，多少年了，这菩萨还在冥冥中唆使她的天女做这个老花样，只是把艳丽的鲜花换成了黄尘粉雾的麻屑，整日价撒她一脸一身……不，不，她并不惧怕纺麻这活儿的沉重和劳累，也不厌弃这沾在身上又脏又痒的麻屑，只要长久有这活儿干，只要这只教一家大小糊得住嘴的饭碗能牢牢捧住，她累死熬活心甘情愿。可是，正如一切都是前生注定的一样，命运不济的人，喝凉水也会塞牙。下午，她到镇上卖完了鸡蛋，又去服务站领麻絮时，会计老王说：“我正式通知你，这可是最后一次领活了。人家麻纺厂来通知了，他们修旧利废搞自动化，革新了小纺机，用不着再请外边的闲散劳力搞外加工了。哦，另一层，我跟你交实底吧，人家也要安排自己的亲属子女呢……”

这些话，真像一记闷棍，她忽然觉得眼前金星乱冒……哦，别的话已经用不着多说了，因为，这“用不着”的风声，她本来老早就从和她一起领麻絮纺麻的伴儿里头听说过了，那时，她总是不当一回事，不往心上去，这与其说她不肯相信，倒不如说她不愿相信。是啊，她不能设想好端端的怎会又横出一根杠头来，一下打碎了这只虽然不太好总算也捧了多年的饭碗，她不能设想失亲少友的自己，怎会一下又没了指靠没了事儿干……可现在，话儿从颇有权威的老王嘴里说出来，从这个一向正儿八经不开玩笑的老会计嘴里说出来，事情就千真万确，而且也决无商量和求告的余地了。

往后怎么办？纺完这二十斤麻絮用不了两天，呵，后天，大后天怎么办？……她是这样的少情没绪，因此，抱了这“最后一次”的二十斤麻絮走回来时，双脚软得没了半点力气，就像腾云驾雾似的飘回家来。一进门，她把麻絮往纺车边一堆，人也像这木头纺车一样成了“木头”人，硬手硬脚地坐在了纺车前。虽然两只脚还像往常一样一下一下地蹬，两只手也像往常一样一寸一寸地捻，但今天怪呵，这一尺五方圆的木轮子异乎寻常地沉，沉得她每蹬一下踏脚，都要付出比平常多好几倍的力气，那手也笨得不听使唤，捻不了两尺就要接一回断头……看来，是真老了，就是让你端这饭碗，你又

能端多久呢？

“咚……啪！”哦，不用问，是小船靠岸的声音。

唔，一定是儿子，那个在长塘镇初中上一年级的小儿子良良回来了。要不了片刻，这个淘气得连走路都像打虎跳的孩子就会一下蹦到她跟前，把书包摔在她怀里，挎胳膊搂脖子地，先亲亲热热地叫声：“妈！……”

她压下了心中的烦忧，脸上微微泛起了一层喜色，习惯地微微闭起了眼睛。

“嚓——嚓——嚓……”哟，这缓慢而生疏的脚步声！呵，不，不是儿子！她刚刚从灶后站起身来，立刻就呆了。

二

没有前因，哪有后果？这三十多年前的往事呵！……

和所有的水乡小镇一样，长塘镇除了那条绕镇而流的小河外，还有许多小港河汊。

镇北边，那银练似的小河分出两股曲曲弯弯的河汊，切割出一片孤岛似的土地，那片地百亩方圆，不种稻，不种麦，盖了一座砖墙瓦舍的高庭大院，那房舍虽不是雕栋画梁，却也是重檐飞甍，构筑得颇为讲究；黑漆大门上嵌着狮头铜环，门楣上方的水磨石板，镌刻着三个隶书大字：清水庵。

比起镇南小青山山腰的那座文昌庙，清水庵显然堂皇多了，围“岛”而栽的几十棵一抱粗的柏树，虬根盘节，苍枝葱郁，一圈儿地遮盖了庵堂，颇有古木参天隔绝云山的气势；庵院内，一片茂茂密密的箭竹，绿盖如伞，笼烟拖雾，使庵堂更多了一种幽深神秘的氛围。

因为庵堂筑在这样一个四面临水的“岛”上，小镇人凡要到庵里烧香叩头做佛事，必须摇了小船或撑着木排才能摆渡过来，这过河涉水的一摆一渡，使虔诚的善男信女们未曾进庵，就有一种洗心濯面似的感觉，于是，小小的清水庵俨然成了小镇人心目中超凡脱俗的圣地。

小船和木排，是水乡人的靴鞋，河面上排得密密的，一只挨一只；就是自家没有，搭个便船，也能过渡。而清水庵虽小，却无异于是小镇的宫殿，不是谁要来都能来的。且不说做一场大的佛事，就是烧两炷清香、求一根签诗，

也不是光付几个铜板就可打发的，凡事要都这样简便，庵里的尼姑师太，岂不连清汤也喝不起嘛！

不信，请看镇上大户人家出殡，照例要请清水庵的尼姑师太在队伍前头牵幡执紼。这时候，大街小巷就会挤满看热闹的小民百姓，这种肃穆的场面，谁都不敢胡言乱语的；可有一点大家看得很清，特别是一些游闲之徒少不了悄悄嘀咕：清水庵里的师太一个个脸白面嫩，气色好得很哩！——呵，小小的清水庵，岂止是超凡圣地，实在还是有造化的人的福窝哩！

世事总是如谜一样教人难解，常常拿铁铲也铲不平。小小的长塘镇，人非英杰，地也不灵。可是年年少不了有些离奇出格的事，教镇上的小民百姓瞪眼咋舌。倒过去几十年的岁月中，不平的事，稀奇古怪的事就更多了，镇上胡子长头发白的老人都记得：大灾大难的“民国”三十一年，镇北角的城隍庙内，每个早晨都要拖出一两具饿殍，而一水之隔的清水庵，“舍粥”的棚子扩了又接，从门外一直搭到柏林子里边……在观音菩萨“寿诞”前后的一百天里，庵内做佛事的烟火，从早燎到晚，映红了半月天。在河埠头一站，吁，那嗡嗡的诵经声，卜卜的木鱼声，穿河透水地送过来，活活地比正月十五搭台唱戏还热闹，这响亮而有节奏的诵唱，一声声传入人们的耳鼓，使无钱拜佛却有心谛听的小民百姓得到莫大的安慰：大慈大悲的就是菩萨，救苦救难的正是观世音呵！

观音菩萨“寿月”的最后一天，小镇上又出了一条叫人摇头咂嘴的新闻：财主陈登魁家的那个读过三年私塾、四年洋学堂的大小姐映雪，头天夜里打了灯笼乘了小船从家里“逃”走了——陈登魁把她许给了县城的盐务官，读过诗书的大小姐，学了不知是祝英台还是卓文君的办法，抗婚了。

陈家上下沸反盈天。十根金条的聘礼退掉了，不肯善罢甘休的盐务官，却和陈家的官司没完没了。没多久，逃婚的大小姐又从武汉寄来了一张和一个陌生男子的订婚照片，这更教陈登魁气得胡子朝天。陈家是镇上数一数二的大户人家，赔得起这份钱，却丢不起这个人；一连几天，陈登魁那两条倒挂眉像扫帚似的在人们脸上扫来扫去，哼着鼻子咬着牙说：“早晚查出那个夜里帮小姐提灯笼摇船的人，非剥了他的皮不可！”整整一个月，陈家人不敢在大街上昂头挺胸，连祠堂门都不好意思进；嘿，有头脸的人家，最忌讳的是伤风败俗哪！

有财有势，自有巴结人。陈家一年到头做佛事，清水庵和陈家素有交情，听说陈家出了这桩塌台倒门楣的事，清水庵的老师太也如滚油烧心，她戴了

风帽，出了堂门，曳着道袍，数着念珠，巴巴地为陈登魁送主意来了。

老师太佛法高深，出的主意却非常简单，眼下，城隍庙成了讨饭人的“窝”，大灾之年，人比猫狗贱，买个讨饭丫头当“替身”，送到清水庵削发为尼，既赎了大小姐的罪愆，又洗刷了陈家的名声。

福气好的人运气也好，正打瞌睡就送来了枕头——老师太出主意时，城隍庙恰恰死了一个拍竹筒唱道情的游乡汉。一无所有的游乡汉无人埋葬，冰冷僵硬的尸体旁，只趴着那个哭得死去活来的小闺女，横着一支拍碎了鼓皮的道情筒。

陈登魁摇头叹息，两抹胡子撇成了长长的八字：“我陈某身为绅士名流，焉能见危不救？小女子她卖身葬父，将来堪入经册宝卷……”

老师太连忙合掌念了两声佛，又接着说：“救人救到底，渡人渡到岸，这小女子的法号，还得你这位大恩公起呵！”

陈登魁眯起眼睛，膘了一下那个乱发遮颜、哭得声音都嘶哑的小丫头，不禁微微一怔：嗨，破旧的黑布衫裹着的是这样一个……露出一截的颈项像嫩藕似的雪白……好大一会儿才转过神来的“恩公”，捻着八字胡，悲天悯人地发话了：“哦，她……就叫个墨莲吧！”

墨莲坐在过河的小船中了。

她是这样的瘦小，当穿着一件又破又长的黑夹袄的她，抱紧膝盖缩作一团坐在船尾时，就像在船板上竖了一根木桩。

从陈家出来下了船，她没有哭一声，也没有说一句话。

她没有哭，是因为下船前“买”了她的陈家财主婆，曾经声严色厉地交代过她。不能哭么？不，墨莲记得更牢的是，那个穿道袍的老师太软声软语劝她的话：她要是再哭，她那进了坟坑的爹就不得安宁，就要变作四野飘荡的游魂，再也上不了天、到不了极乐世界了。她既然是个卖身葬父的孝女，就应该高高兴兴、安安生生地进庵堂为她父亲修得冥福。清水庵是个好去处，福寿窝，只要苦心修炼、根绝尘念，四乡八岙都会传颂她的道行，十年八载后，经书宝卷都要注上她墨莲的名……

这些话，她听得清清楚楚，虽然并没有明白，她却知道应该而且必须照这么去做。她只有十二岁，一点也不知道庵堂究竟是什么样的。当她一个肩头挎个铺盖卷、一个胳膊夹着那支道情筒，跟着瞎了一只眼的父亲游村走乡时，她见过尼姑，可是，她从来没细问过尼姑都是什么样的人；自从跟着父

亲哼哼学唱，背会了几段道情唱词时，她也知道唱词里有个卖身葬父的小董永，可是，她一点也没有想到有朝一日自己竟然也要学董永……是的，她毕竟只有十二岁，许多事还没等她明白时，就忘掉了，她不记得母亲，母亲在她两岁时就死了，不知道是因为死得太突然还是太惨，相依为命的瞎眼父亲，从未告诉她母亲的死因。她也不清楚哪儿才是自己正式的家。只模模糊糊记得深山岙里，有个四角都可以望得着天的茅草棚，一到雨天，棚里的雨落得比棚外还大，每到这时候，她就宁肯躲到那棵老樟树底下去，呼吸还稍微畅快些……就这个小茅棚，她和父亲也离开多年了，离开了就没有回去过。这些年来，从她记事起，她和父亲就是一直在走呀走，住过各种各样的庙宇、路亭，也宿过好心肠人家的门洞和屋檐下……吃过各种各样的残羹剩饭，碰了好运，也能舍得花几个铜板在集上的馄饨摊饱饱地喝两碗……哦，涌在她脑海里的都是这些散淡、纷乱、模糊得断片似的记忆：吃的、住的、看的，好像都没有一个完整的、固定的印象，唯一能够常常在她眼前浮起的，就是一条弯弯曲曲、宽宽窄窄、又热闹又冷清的路。

是的，教她唯一能够唤起记忆的就是那条朝朝暮暮走不尽的路，那路，如果是青石板铺的，六月天，会烫得她脚底板起泡；那路，如果是田间小道，腊月天，会冰得她脚指头像猫咬一样痛……

墨莲呆坐着，好像什么也没有想，什么也没有明白。但有一点她是清楚的：父亲死了，她在世上的唯一的亲人没有了，那双在早早晏晏常常温柔地抚摸她那又粗又长的发辫的手没有了。呵，父亲的手指又瘦又长，虽然不像许多种田人讨海人那么粗糙，却也是瘦棱棱的，每个骨节都硬突突地弹出来，每个指头肚上都有一个硬茧。哦，道情筒的筒头虽然是用一块红绸子蒙的，但绷得很紧很紧，就像一块牛皮那么硬，一天到晚拍着它，一年三百六十天地拍着它，能不教手指头磨出硬茧子么？这只长满硬茧子的手，不知为什么，一天到晚抖抖索索的，拍着筒子时抖，那是因为拍得劲、拍得卖力呀；不唱不拍时也常常打哆嗦，真不知道是为什么……不过，就是这样一只硬撅撅的手、抖抖索索的手，摸着自己的辫子时，却非常轻缓、温柔，教人非常舒服……那是因为父亲每当摸着她的发辫时，总要笑呵呵地夸一句：“都说懒马长好尾，我的金朵儿一点不懒，照样长一头青丝乌云好头发呀！”

她听着，笑得咯咯的，把那长着“青丝乌云好头发”的脑袋，一下扎到父亲的怀里去……

是的，她原来叫金朵。穷人也有娇女，父亲就爱叫她金朵儿。可是，从

今以后呢，没有人叫了，再也不会有人又亲又疼地叫她金朵儿了；金朵儿这个名字，换了几块薄薄的松木板，钉了个长方匣子，装了冰冷而僵硬的父亲，埋到小青山脚的大坟坑里了……

墨莲更用力地抱紧了膝盖。那根被父亲夸过千遍、万遍，被父亲疼爱地抚摸过千遍万遍的乌油油的大辫子，总算在上船前又细细地梳了一遍，现在光溜溜地从脑后滑垂下来，软软地歪在胸前，被她小心地紧紧地夹在了膝盖中。

小船慢慢地走着，木桨咿咿呀呀地摇着，是摇船人不愿意用力吧？呵，这抬头就望得见的对岸，要摇这么久！船上除了她，就是摇船人自己，小船又轻又空荡，却走得这样慢！这木桨摇动的声音，怎么这样的刺耳呵！那碗口粗桨的柄系在桨桩的缆索上，每摇一下，就发出一声：“咿呀，哎呀！”……听起来，就像父亲临死前那揪心的呻吟……

呵，这摇船的伯伯……对了，他姓什么？怎么也不说话？是的，他不认识她，也不知道她叫金朵儿，只晓得她叫墨莲，他只是听了陈家财主的吩咐，要把她送到对岸，送到清水庵里去。他不认得她，和她有什么好说的呢？

太阳早已落山，冬天的黄昏来得特别早，下船时，河埠头的一切，那冒着缕缕炊烟的屋脊，歇着两只老鸦的光秃秃的树梢头，都还映着一团红亮亮的光色，一眨眼，四周就昏天暗地起来，这会儿，星儿不会出，月亮不会升，黑黝黝中，只能看见这好像凝住不流的小河，泛着惨惨的青白的光……哦，对岸是灯闪火明的，那就是清水庵，看，那黑黝黝的柏林子中，一闪一闪地亮着灯火哪！那么明亮、耀眼，叫人望一眼都觉得心头暖和起来，那亮亮的灯火就像在召唤她：快来，快来……呵，清水庵不是就在眼前么，小船怎么走得这样慢哪！

风呜呜地吹，腊月天的风，真是如刀似锯，割得她脸上每块肉都痛，那风直钻进骨头缝里，背脊上就像一桶冰水浇着一样……她熬不住了，牙齿咯咯打战，怯怯地叫了声：“伯伯，还不到么？你快摇呵！”

“呵，你……你还嫌慢哪？”摇船的伯伯扭过头来望她一眼，又迟迟疑疑地闷声闷气地说：“慌什么呵，早晚要到的！”

总算到了。那一直阴着脸的摇船伯伯闷声不响地跳上岸去，系好了船，然后又迈到船尾，默默地伸出一只大手，轻巧巧地把墨莲扶上了岸。

父亲的调教使墨莲自小就记住了礼数，她感激地望望这位摇船老大，颤声说道：“多谢你了，伯伯！”她两手习惯地勾握成如意拳，并弯下了

膝盖……

“墨莲，你快别折杀我了！”摇船的伯伯呼的一下拦腰抱住了她，话刚出口，两行热泪流了满腮，他顾不得用手去抹，却捶胸顿脚地号了出来：

“送你来，我是罪孽呵！……帮了别人害了你，我……苦命的闺女，你韦伯伯心里一辈子不得安宁哪！……”

墨莲愣了：她知道了这位摇船老大姓韦，可是，韦伯伯的话，她一点也没有明白。

韦伯伯说错了，怎么是罪孽？她来的，是一个从未见过的好地方哪！

从迈上大门前的第一级台阶起，墨莲就觉得自己仿佛是两脚套上了风火轮的哪吒。是的，她看过香烟纸上印的小哪吒，一走路，脚上的风火轮呼呼地飘。哦，她现在就是这样的，看，又宽又高的青石台阶，一级又一级，可她，一会儿就“飘”上来了。

咦，这静静地立在大门两旁的，是金刚还是罗汉？她见过城隍庙的神胎，一个个青面獠牙，红眼绿头发，叫人看都不敢多看。可这儿的两个，却咧着笑口，眉弯眼细的，就像以前那些山野村庄中，把热粥热饭端给她和父亲的好心的伯伯或大爷……

哦，这油光光的大门，镶着这亮闪闪的铜环，光溜溜的，多好看呵！这地方，真像戏文里唱的宫殿哪！看，多大多宽敞的院子，天井里铺砌的石板，四四方方，整整齐齐，就像刚刚被雨水冲洗过似的，那么光滑、干净。

墨莲一抬头，更加目瞪口呆了。

正对着天井的，是……对了，是大殿！大殿里，烟雾腾腾，香气弥漫，明晃晃，亮闪闪，高高的佛龕，大的、小的，一个挨一个，绣着荷花莲瓣的帐幔，绸的，缎的，一挂又一挂，软软地垂着，呵，木鱼像斗一样大，铜钟像半截塔似的高，大肚子的香炉中和高高的烛台上，插了这么多的香烛！这蜡烛，有白的、红的、粗的、细的，一齐点着，红彤彤的火苗，照着一尊尊金面金身的菩萨。正中那最大的玉雕菩萨，不用说，一定是观世音，救苦救难的观音菩萨。

观音菩萨的佛龕前，有一块斜斜的梯形木板，上边放着一只圆圆的蒲团，这一定是给那些要跪拜的人用的……墨莲看到这时，一颗心，忽然怦怦乱跳起来，她怔怔地立着，不知自己的双脚该往哪边迈。

墨莲在陈家见过的老师太，款款地从大殿的一侧挪步出来了，望着她嘻

嘻一笑，慢声细语地吩咐：“哎，墨莲，你到后堂来，先来见过各位师太！”

墨莲屏了声气，怯怯地跟在老师太身后，走了进去。

笑微微的老师太在后堂正中的一把楠木椅子上坐下了。她那胖团团的脸腮轻轻抖动着，厚厚的重下巴也肉嘟嘟地垂着，明晃晃的火烛照得她那皮青肉白的头颅泛着一层油光，额头两排求戒的圆眼眼，也像嵌了十二颗纽扣似的放着光；那串光溜溜的念珠，深深地陷进那叠着肉褶子似的脖颈，斜襟道袍的袖子，像两个张着大口的黑洞。

老师太身后，团团簇拥着庵里的尼姑师太，一色光溜溜的头，一色黑道袍，就像一排砍了枝叶只剩下光秃秃树干的乌桕树，她们全都不言不语，一齐默默地盯视着墨莲。

墨莲忽然害怕起来，她垂下眼睛，一颗心就像要跳出胸膛。

“过来，墨莲，快来叩拜嘛！”老师太咳了一声，很响地吩咐道，那沙沙的嗓子，有股不可抗拒的威力。

一只小蒲团挪了过来，墨莲畏缩地弯下腰，慌慌地叩了一下，因为慌乱，不知轻重，这第一下就磕得她眼冒金星了……

“拜呵，这是智信师太！”

“拜呵，这是智觉师太！”

“拜呵，这是……”

蒲团忽而左忽而右地移着，移着，她站起，跪下，跪下，站起，不知道叩了多少下、拜了多少次，她只觉得头昏眼花，两条腿就像棍子一样发硬起来。

“好了！墨莲，你先去用饭，用完饭再……唔，我问过佛了，今日戌时是个吉辰……”话还没完，老师太便喀喀咳嗽起来，她咳着，喘着，又叫了一声，“慧兰，你带她去！”

一个容长脸、秀眉秀眼的年轻师太应声而出了，她朝墨莲浅浅一笑，轻声地说了句：“跟我来！”

没有饿过肚子的，怎知饭食的香甜？墨莲现在觉得：她全身都暖和过来了。刚才的两碗雪白的米饭，她几乎是三口两咽地吞完的，多少日子没吃过了呵！那个不声不响的慧兰师太，只在眉宇眼角透出淡淡而略带哀愁的笑意，看着她吃，不时把那两盘一青二白的小菜——煎得油珠铮亮的豆腐和碧绿的芹菜推到墨莲面前，可墨莲，却简直顾不上去夹菜……呵，多香甜多好吃

呵！以后，她就要过这样的舒服日子了，每天都能吃这样的好菜饱饭，每天都能了……

她悄悄地跟在慧兰师太的身后，像一只在晒场上啄谷子的小雀那样，轻轻地跳跃着，扯起辫梢，喜盈盈地噙在嘴角咬着……呵，不晓得人死了是否真有魂灵？长眠地下的父亲，如果知道她进了这个吃穿不愁的福窝，一定也会笑出声的呵！

“墨莲！”走到大殿拐角的慧兰师太忽然回过头来，轻轻招呼一声，“跟我来呵！”

“唉！”墨莲欢欢喜喜地答应着，立即追了上去。唔，慧兰师太要带她去的，一定又是个稀罕的去处吧？

剪子，亮闪闪的剪子！剃刀，明晃晃的剃刀！……啊，这是做什么？要做什么呢？

落发！十分明白而又简单不过的事——入庵为尼，还能不剃头发么？老师太已经从菩萨那里问定了吉辰是戌时，现在，戌时到了，墨莲必须剃发了。

像兜头浇了一瓢凉水，又像一下要被抛向深渊，墨莲呆若木鸡了。她本能地把辫子一把抓在手里，捂在胸前，面色就像死人般惨白。

明晃晃的剪子，亮闪闪的剃刀，一齐在她眼前晃动着，朝她鼻子直逼过来。

“不，不，我不哇！”墨莲尖声哀叫，紧紧揪住胸前的辫子，步步后退着，一直退到了屋角。

“好不晓事的女娃！”老师太不悦地半闭了眼，把多肉的下巴颏朝众人一点，吩咐道：“焚香、上灯，别错了时辰！”

老师太话刚出口，周围的人便七手八脚地忙碌起来，一霎时，这间小小的禅堂，便烛火通明，香雾腾腾了。

墨莲惊怖地瞪大了眼睛……周围的人全部板着一副冰冷的面孔在忙碌着，唯有那个为佛龕前的香炉插着香束的慧兰师太不时回过头来，温柔而略带哀愁地看着她。

所有的香束都点着了，袅袅的烟气笼罩着这间小小的禅堂。

十来位师太的诵经声此起彼伏，响亮得就像八月的蚊蚋：

“南无阿弥陀佛！南无弥陀……”

“南无阿弥哆哆蜜，哆哆波哆蜜，哆罗蜜哆，波罗蜜哆……”